

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辅助车间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招标编号：YNCL-2024-035)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楚雄市

一、招标条件

本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辅助车间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详见招标公告，招标人为楚雄本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含的工作范围和成果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企业业绩：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 1 项投资 10 亿元（含 10 亿元）及以上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项目管理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咨询合同（如咨询合同不能体现项目规模的，可另附业主证明材料或中标通知书）。

3. 人员要求：

3.1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有高级（含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单位为本单位，2020 年至今承担过 1 项投资 10 亿元（含 10 亿元）及以上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或全过程跟踪审计或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咨询合同（如咨询合同不能体现项目规模、项目负责人等情况的，可另附业主证明材料或中标通知书）。

3.2 专业咨询负责人资格：具备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持有有效的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一级造价工程师或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单位为本单位。

- 3.3 咨询团队人员要求：咨询团队拥有熟悉工程方面工作的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 5 人。
4. 财务要求：企业提供 2020 年至今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复印件）。
5. 信誉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2020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提供承诺及网站截图。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参股、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关联企业、母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7.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履行与招标人或者与其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的采购合同时，发生过重大实质性违约且未及时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携带以下资料现场报名获取或以邮箱报名的方式获取。1.1 现场获取方式：到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楚雄市鹿城镇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二楼）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下列资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1）营业执照副本；（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附身份证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报名的提供，附身份证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上述资料原件经招标代理机构查验登记后退还，复印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备查。1.2 邮箱报名获取方式：将现场报名所需资料扫描加盖鲜章后发至以下邮箱：15987876562@163.com（咨询电话：1878785439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楚雄市文鼎路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

四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10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楚雄市文鼎路汇东胜景小区357幢四楼)

七、其他

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辅助车间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辅助车间建设项目已批准实施,楚雄本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单晶硅拉棒标准厂房辅助车间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招标主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楚雄本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完成该项目能力的投标人参加。

2. 招标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范围:规划用地面积约302亩,主要建设年产20GW拉棒辅助车间标准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包括厂房和配套用房建设及装修和机电动力设施配套、室外绿化、亮化、消防、排污等配套设施建设,及高边坡防护工程。主要构筑物为:302#20GW机加车间拟建筑面积48482.92平方米(其中最大单体建筑面积48283.56平方米)、303#单晶废水站及压滤站拟建筑面积6007.98平方米、304#氩气回收拟建筑面积2454.06平方米、305#化学品库1拟建筑面积576.64平方米、306#化学品库2拟建筑面积958.24平方米、307#固废库1拟建筑面积1265.76平方米、308#单晶+切片综合动力站拟建筑面积7255.18平方米、309#应急水池及消防水池拟建筑面积435.55平方米、311#门卫2拟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312-316#连廊拟建筑面积1256.64平方米。本项目最大建筑物单体面积为:48283.56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约为9.96米,最大跨度约27.00米。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33329.7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约为82514.00万元,机电设备投资约为32936.92万元。合同估算价:116128.46万元。

2.2 服务需求及成果要求

2.2.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含的工作范围和成果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成果文件
----	------	------	------



项目管理服务 (1) 项目整体组织策划;

- (2) 计划及投资总控;
- (3) 合同管理;
- (4) 设备材料采购管理;
- (5) 现场质量管理;
- (6) 安全文明、绿色施工管理;
- (7) 信息管理;
- (8) 风险管理;
- (9) 竣工验收管理;
- (10) 保修管理。 (1) 项目实施总体工期计划;
- (2) 审查专项施工方案;
- (3) 项目管理日报/周报/月报;
- (4) 控制材料设备参数、选型报告;
- (5) 施工现场技术问题处理报告;
- (6) 分部分项验收成果报告;
- (7) 现场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报告;
- (8) 验收管理、验收报告;
- (9) 项目移交工作总结报告等。

2 设计管理服务 (1) 对项目所采用的主要设备、材料性能充分了解其用途, 并作出市场调查分析;

- (2) 审查审图意见及方案优化整改落实情况;
- (3) 督促设计单位及时处理施工中需设计解决的技术问题, 审核设计变更的技术、经济合理性;
- (4) 审核设计单位工程款;
- (5) 组织周/月进度例会以及专项设计会议;
- (6) 设计资料编码、分类, 电子及纸质文档保存至相应数据库, 将各阶段设计相关纸质文件交档案人员存档;
- (7) 为使原有设计更合理、更经济、更安全、更便于施工, 在原有设计基础上, 对局部施工图进行优化设计, 对设计方案的实用性和经济性提出合理化建议。 (1) 技术方案选型报

告；

(2) 材料、设备比选报告；

(3) 方案审核及优化报告；

(4) 变更、签证审核报告；

(5) 竣工图审核报告等。

3 竣工结算复审服务 对一审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版算量和计价等计量计价底稿、竣工结算审核报告等成果文件）进行复审。 竣工结算复审报告

2.2.2 本项目共设 1 个标段，投标人须对投标内容进行整体投标，不可缺项、漏项，否则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3 服务期限：

2.3.1 项目管理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止。

2.3.2 设计管理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止。

2.3.3 竣工结算复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结算复审工作结束。

2.4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企业业绩：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 1 项投资 10 亿元（含 10 亿元）及以上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或全过程造价咨询或项目管理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 咨询合同（如咨询合同不能体现项目规模的，可另附业主证明材料或中标通知书）。

3.3 人员要求：

3.3.1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有高级（含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单位为本单位，2020 年至今承担过 1 项投资 10 亿元（含 10 亿元）及以上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或全过程跟踪审计或项目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 咨询合同（如咨询合同不能体现项目规模、项目负责人等情况的，可另附业主证明材料或中标通知书）。

3.3.2 专业咨询负责人资格：具备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持有有效的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一级造价工程师或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单位为本单位。

3.3.3 咨询团队人员要求：咨询团队拥有熟悉工程方面工作的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 5 人。



3.4 财务要求：企业提供 2020 年至今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会计报表或审计报告复印件）。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2020 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提供承诺及网站截图。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参股、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关联企业、母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3.7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履行与招标人或者与其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的采购合同时，发生过重大实质性违约且未及时采取合理补救措施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4 年 3 月 25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携带以下资料现场报名获取或以邮箱报名的方式获取。

4.1.1 现场获取方式：到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地址：楚雄市鹿城镇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二楼）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下列资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 （1）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附身份证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报名的提供，附身份证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

上述资料原件经招标代理机构查验登记后退还，复印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备查。

4.1.2 邮箱报名获取方式：将现场报名所需资料扫描加盖鲜章后发至以下邮箱：

15987876562@163.com（咨询电话：18787854395）。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提交和开标

5.1 投标文件提交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至 09 时 00 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5.2 开标地点：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楚雄市文鼎路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四楼）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楚雄本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楚雄高新区永安路北侧本宽大厦 5 楼

联系人：段雨 联系电话：13188574570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市文鼎路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

联系人：王鸿靖 联系电话：13187647775

2024 年 3 月 1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楚雄本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楚雄高新区永安路北侧本宽大厦 5 楼

联 系 人：段雨

电 话：131885745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策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市汇东胜景小区 357 幢

联 系 人：王浩

